

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函

地址：10665 臺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03號4樓

聯絡人：程皓

電子信箱：108018@cdri.org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商研南字第11400000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件須知及說明會文宣（【公告版】徵件須知000096.pdf、【公告版】說明會文宣000096.jpg）

主旨：本院受客家委員會委託訂於114年2月15日至21日辦理五場次「客庄地方創生移居計畫徵件說明會」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請協助廣宣周知，歡迎有興趣者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客家委員會為鼓勵青壯年返鄉和移居客庄發展，辦理「重返客庄-客庄地方創生移居計畫」，提供100萬補助金及客庄地方創生計畫輔導。為使青壯年了解如何申請，特委託本院辦理計畫徵件說明會。
- 二、本次說明會分別訂於114年2月15日(六)10點，假臺北記憶倉庫辦理(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265號)、114年2月17日(一)14點，假高雄道騰國際商務中心辦理(高雄市新興區民權一路251號)、114年2月19日(三)14點，假苗栗中山168青年創業基地辦理(苗栗縣竹南鎮中山路168-1號)、114年2月20日(四)14點，假花蓮新創基地辦理(花蓮縣花蓮市海岸路17號)、114年2月21日(五)10點，假邸TaiDang創生基地辦理(臺東縣臺東市中興路二段191號)。

民政處 收文:114/02/12



1140032782

有附件

三、說明會聯絡人：李蘊芝、連絡電話：07-2223999#133。

四、檢附徵件須知及說明會文宣一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、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楊梅區公所、桃園市龍潭區公所、桃園市平鎮區公所、桃園市新屋區公所、桃園市觀音區公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公所、新竹縣竹北市公所、新竹縣新埔鎮公所、新竹縣關西鎮公所、新竹縣湖口鄉公所、新竹縣新豐鄉公所、新竹縣芎林鄉公所、新竹縣橫山鄉公所、新竹縣北埔鄉公所、新竹縣寶山鄉公所、新竹市東區區公所、新竹市香山區公所、苗栗縣苗栗市公所、苗栗縣竹南鎮公所、苗栗縣頭份市公所、苗栗縣卓蘭鎮公所、苗栗縣大湖鄉公所、苗栗縣公館鄉公所、苗栗縣銅鑼鄉公所、苗栗縣南庄鄉公所、苗栗縣頭屋鄉公所、苗栗縣三義鄉公所、苗栗縣西湖鄉公所、苗栗縣造橋鄉公所、苗栗縣三灣鄉公所、苗栗縣獅潭鄉公所、苗栗縣泰安鄉公所、苗栗縣通霄鎮公所、苗栗縣苑裡鎮公所、苗栗縣後龍鎮公所、南投縣國姓鄉公所、南投縣水里鄉公所、雲林縣崙背鄉公所、高雄市美濃區公所、高雄市六龜區公所、高雄市杉林區公所、高雄市甲仙區公所、屏東縣長治鄉公所、屏東縣麟洛鄉公所、屏東縣高樹鄉公所、屏東縣萬巒鄉公所、屏東縣內埔鄉公所、屏東縣竹田鄉公所、屏東縣佳冬鄉公所、花蓮縣鳳林鎮公所、花蓮縣玉里鎮公所、花蓮縣吉安鄉公所、花蓮縣瑞穗鄉公所、花蓮縣富里鄉公所、花蓮縣壽豐鄉公所、花蓮縣花蓮市公所、花蓮縣光復鄉公所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市政府民政處、澎湖縣政府民政處、金門縣政府民政處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連江縣政府民政社會處、基隆市政府綜合發展處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宜蘭縣政府勞工處、臺北市政府青年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青年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、苗栗縣政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、雲林縣政府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、嘉義縣政府勞工暨青年發展處、彰化縣政府青年發展處、嘉義市政府社會處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臺東縣政府社會處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新北市政府勞工局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新竹市政府勞工及青年處、新竹縣政府勞工處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彰化縣政府勞工處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、澎湖縣政府社會處、花蓮縣政府社會處、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花蓮縣政府客家事務處、新竹縣政府民政處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民政處、臺東縣政府民政處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新竹縣竹東鎮公所、新竹縣峨眉鄉公所、臺中市東勢區公所、臺中市和平區公所、臺中市新社區公所、臺中市石岡區公所、臺中市豐原區公所、屏東縣新埤鄉公所、臺東縣關山鎮公所、臺東縣鹿野鄉公所、臺東縣池上鄉公所

副本：客家委員會(含附件)

